

证券代码：300170

证券简称：汉得信息

公告编号：2016-035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6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

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35,374,6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3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270000 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 10 股派 0.300000 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a；对于 QFII、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6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3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5月31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6月1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6年5月3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6年6月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参加股权激励年度
1	01*****994	吴俊东	2011年度
2	01*****123	顾俊	2012年度
3	01*****012	肖韡	2012年度
4	01*****459	王周健	2012年度
5	01*****139	江中保	2013年度
6	01*****780	董路	2013年度
7	01*****143	狄立星	2013年度
8	01*****422	陈希圣	2014年度
9	01*****483	余衡	2014年度
10	01*****702	钱伟毅	2014年度
11	01*****046	张毅	2014年度
12	01*****453	郭卓娅	2014年度
13	01*****458	吕高亚	2014年度
14	01*****241	沈文偲	2014年度
15	01*****861	李肇翔	2014年度
16	01*****001	叶蕾	2014年度
17	01*****397	刘德领	2013、2014年度
18	01*****613	郭磊	2011、2012年度
19	01*****417	陈春晖	2011年度
20	01*****850	秦明	2011年度
21	01*****804	孙晓波	2011年度
22	01*****502	何龙	2012年度
23	01*****336	殷丽	2012年度
24	01*****830	张远舟	2012年度
25	01*****863	聂兰华	2012年度
26	01*****282	杨军	2012年度

27	01*****060	石际程	2012 年度
28	01*****076	刘洪新	2012 年度
29	01*****333	李继斌	2012 年度
30	01*****228	张伯兴	2012 年度
31	01*****313	徐翔轩	2012 年度
32	01*****731	王焱	2012 年度
33	01*****274	胡光耀	2014 年度
34	01*****953	蓝志旺	2014 年度
35	01*****846	付进	2014 年度
36	01*****386	刘俊	2014 年度
37	01*****628	郑奇峰	2014 年度
38	01*****443	黄一猛	2014 年度
39	01*****236	马晨旭	2014 年度
40	01*****316	李权	2014 年度
41	01*****598	崔锦艳	2014 年度
42	01*****489	杨光明	2014 年度
43	01*****922	陈楚宜	2014 年度
44	01*****531	孟岩	2014 年度
45	01*****450	王飞骏	2014 年度
46	01*****076	肖泱	2014 年度
47	01*****319	王磊	2014 年度
48	01*****231	马大伟	2014 年度
49	01*****547	汤昊	2014 年度
50	01*****716	唐敬	2014 年度
51	01*****492	张元元	2014 年度
52	01*****400	潘时俊	2014 年度
53	01*****043	徐凯	2014 年度
54	01*****777	陈汉文	2014 年度
55	01*****433	陈彦旻	2014 年度
56	01*****965	许宏超	2014 年度
57	01*****513	朱焱龙	2014 年度
58	01*****719	廖万军	2014 年度
59	01*****127	陈俊隆	2014 年度
60	01*****193	刘秀琴	2014 年度
61	01*****487	陈标斌	2014 年度
62	01*****983	严芸	2014 年度
63	01*****277	张挺	2014 年度
64	01*****811	王惠	2014 年度
65	01*****621	赵丽君	2014 年度
66	01*****421	梅津	2014 年度
67	01*****308	吴琼	2014 年度
68	01*****077	张庆深	2015 年度
69	01*****199	赵博睿	2015 年度

70	01*****242	孙启欢	2015 年度
71	01*****837	王栋梁	2015 年度
72	01*****835	黄福强	2015 年度
73	01*****475	鲍迪	2013 年度
74	01*****879	韩序	2013 年度
75	01*****584	傅彬瑶	2013 年度
76	01*****671	赵孟	2013 年度
77	01*****090	宋昆宇	2013 年度
78	01*****793	蒲怡蓓	2013 年度
79	01*****974	张石	2013 年度
80	01*****434	刘佩军	2013 年度
81	01*****399	刘国能	2015 年度
82	01*****595	黄燕文	2015 年度
83	01*****927	陈文静	2015 年度
84	01*****966	汪洁娟	2014 年度
85	01*****064	陶建主	2014 年度
86	01*****746	万鑫	2014 年度
87	01*****645	崔兴龙	2014 年度
88	01*****209	杨萍	2014 年度
89	01*****286	王小涛	2014 年度
90	01*****472	田志荟	2014 年度
91	01*****235	李佳	2014 年度
92	01*****772	包健	2014 年度
93	01*****651	周甜	2014 年度
94	01*****431	定帆	2014 年度
95	01*****409	王书科	2014 年度
96	01*****672	武浩	2014 年度
97	01*****069	陈壮光	2015 年度
98	01*****349	黄莹	2015 年度
99	01*****355	姜欢倩	2015 年度
100	01*****351	雷林丽	2015 年度
101	01*****648	刘欣	2015 年度
102	01*****363	沈明杰	2015 年度
103	01*****519	袁巧	2015 年度

注：上述 A 股股东参与了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其因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对其持有的尚未解锁的股份进行了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6 年 5 月 25 日至登记日：2016 年 5 月 31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3、本次权益分派不涉及公司股本变动。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上海市青浦区汇联路 33 号

咨询联系人：张伟锋、舒笑

咨询电话：021-50177372

传真电话：021-59800969

特此公告。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